

3、中小微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非联合体)参加铜陵市郊区民政局(单位名称)的铜陵市郊区 2023 年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(智慧化)改造项目(二次)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铜陵市郊区 2023 年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(智慧化)改造项目(二次),属于服务行业;承接商为安徽福康通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58人,营业收入为 3600.64万元,资产总额为 2732.91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电子签章:安徽福康通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:2023年7月20日